

《奧運開放職棒球員參賽的探討》②

部份球員比率代表制 屬於較折衷開放方式

記者 林幼英／特稿

●我國是否贊同開放職棒球員打奧運會，須作多方面的考量和評估，且對開放職棒球員參賽可能的方式先行瞭解和預估，分析其中的利弊。

開放職棒參賽奧運會，即使是主張最力的美國，將來在實施時無可避免的也將遭到如何與職棒協商和組隊的問題。

現有職棒的國家，職棒球季大都由三、四月起至十月底左右，而奧運會的時間都在九、十月間，在棒球季節內，且正是拚搏冠軍最激烈的時候，先後兩周的奧運賽會，要從職棒調派好手參賽，是否會影響賽情變化或影響整個球季賽的賽程作業必須先取得職棒球團的贊同，乃至取得球員的同意出賽，都是仍須克服的事項。

即使大聯盟職棒球團答允其球員為美國打奧運，但中南美球員大都在美國打職棒，是否也能獲球團同意代表其本國打奧運，也是個可能面對的問題。

國際棒總面對國際奧會的施壓，為應付國際奧會的要求，不讓棒球由奧運會被排除，曾研討開放職棒球員參加奧運會對業餘的影響減低，採取部份球員比率代表制是方法之一。

就是在各國奧運代表隊中，定出一定比率可由職棒球員代表，一定比率須為業餘球員，使職業、業餘球員都有機會參加奧運。以往唐盼盼擔任棒協理事長時，傾向這種開放職棒球員打奧運的方式，對業餘棒球運動的發展衝擊也減輕些。

在古巴等中南美和日本、南韓等亞洲棒球強國反對的情況下，將來為應付國際奧會，即使開放職棒球員打奧運，這種部份比率代表方式屬於較折衷的開放方式。

